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聯絡人：陳瑞英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2004342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科會函、計畫徵求公告、研究計畫內容(表CM03)、重點設備申請書(表CM10-1)、委託書

主旨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公開徵求113年度「半導體學院重點設備建置計畫」，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3年2月16日（五）下午5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2年12月27日科會工字第11200849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重點係透過各半導體領域重點學院的規劃，汰換或新購以升級現有半導體相關軟硬體設備，為促進各半導體領域研究學院的研究設備有良好的共用機制，藉由國研院臺灣半導體研究中心(TSRI)所建置設備共享平臺及預約介面，發揮重點設備的最大量能，於國內形成一完整之半導體研究教學網脈，完善全台整體半導體教學及研究環境，培訓前瞻的半導體專業人才，促進半導體技術的發展，保持臺灣在半導體領域的領先地位。
- 三、本計畫徵求說明會擬訂於113年1月4日（四）中午12時30分，採線上視訊會議方式參與，歡迎事先踴躍報名（報名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F8dszyw2MKH5mdp36>）。
- 四、申請資格須依『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』，成立研究學院，該學院之國家重點領域應包含

「半導體」領域；計畫主持人(申請人)須符合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規定，且應為申請機構所設置研究學院院長或由院長指派適當人員。

五、計畫申請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專案須規劃申請 5 年期計畫，自 113 年 5 月 1 日至 118 年 4 月 30 日，且以單一整合型研究計畫為限。
- (二) 每一整合型計畫之總計畫及所有子計畫全部書寫於一份計畫書，子計畫應為三個(含)以上，最多以不超過六個為原則。各主持人應實質參與規劃，計畫書應詳實註明各主持人負責之規劃主題，整合之計畫需有整體明確的目標，並由總計畫主持人之服務機關提出申請。
- (三) 每一計畫每年度申請總額以不超過新臺幣 10,000 萬元為原則。
- (四) 有意申請者，請於旨揭截止日期前於國科會申請系統完成線上申請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12點前將申請名冊（經單位主管核章）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國科會提出申請。

六、本計畫之徵求公告及相關申請須知等注意事項，請詳閱國科會工程處網站（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eng/ch>）。

七、本計畫相關申請疑義，請洽國科會潘敏治副研究員；電話：02-2737-7983。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國科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02-2737-7590～2737-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李蔡彥